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项目名称：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120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2305-610821-04-01-406075

项目单位：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09月 总投资：1800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占地面积为60亩，新建120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再利用生产线，配套相应煤矸石破碎、煤泥深度压滤脱水、洗选工段，形成新型建材、矸石制砖、矸石制砂、新型环保建材及路基材料，配套建设物料棚、办公楼等相关附属设施。

项目单位承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审核通过



备案机关：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神发改科技函〔2025〕169号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同意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公司新建 120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 延期的函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新建120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备案延期的申请》（神宝祥煤发〔2025〕2号）收悉。你公司新建120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于2023年7月13日经我局备案，备案项目代码：2305-610821-04-01-0406075。因土地等相关手续在备案有效期内未能办理完善，根据你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同意该项目延期一年。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7月29日

抄送：本局局长、副局长、党组成员。

（档二）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7月29日印发

神木市孙家岔镇人民政府文件

孙政字〔2023〕133号

孙家岔镇人民政府 关于请求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 利用项目立项的报告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我镇王才伙盘工业集中区，该公司计划新建 120 万吨/年煤炭固废综合处置利用生产项目，项目占地 60 亩。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再利用生产线，配套相应煤矸石破碎、煤泥深度压滤脱水、洗选工段，形成新型建材、矸石制砖、矸石制砂、新型环保建材及路基材料，配套建设物料棚、办公楼等相关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有效防止因煤泥、矸石随意倾倒而造成的自燃和破坏当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地的生态环境，有效改善居住在排矸场附近的居民身体健康，使周围环境有很大的改善，实现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目前申报手续齐全、前期调研具备可行性，请贵局予以立项为盼。

专此报告



孙家岔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5月18日印发



正本



222712050043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17日

监测报告

QYHB2310206

项目名称: 神东凯悦神木煤炭集运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

被测单位: /

报告日期: 2023年11月21日



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无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章,无骑缝章,无报告编制者、复核者、审核者、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2、送样委托检测,应书面说明样品来源,本公司声明结果仅于收到的样品有关,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3、如被测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则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4、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或全部复制本报告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B0YDH30H

电话: 029-89299611

邮编: 710000

地址: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城三路569号西
瑞产业园内102号楼东5层

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QYHB2310206

第 1 页 共 4 页

项目名称	神东凯悦神木煤炭集运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项目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燕家塔镇陕西凯悦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联系人	李总		联系方式	15091313398	
监测人员	王森刚、马宏涛		监测日期	2023.11.03-11.05	
收样日期	2023.11.04-11.06		分析日期	2023.11.07	
监测内容	一、环境空气监测 1、监测点位：场址下风向 监测频次：监测 3 天，每天 1 次 监测因子：TSP 二、噪声监测 1、监测点位：厂界四周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昼夜间各 1 次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依据	HJ 194-201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及第 1 号修改单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					
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编号及检/校有效期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物颗粒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ZR-3922 型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LB-350N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FA1205A 十万分之一天平 ZR3922 型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QYYQ-180 (2024.09.10) QYYQ-002 (2024.09.11) QYYQ-005 (2024.09.11)	7μg/m³	张金梅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2A 声校准器 1360A 数字温湿度计 16026 手持风向风速仪	QYYQ-169 (2024.06.15) QYYQ-043 (2023.10.08) QYYQ-165 (2024.05.31) QYYQ-167 (2024.05.30)	/	王森刚、 马宏涛

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QYHB2310206

第 2 页 共 4 页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场址下风向				
监测日期	唯一性编号	监测结果 ($\mu\text{g}/\text{m}^3$)				
		TSP	气温 ($^{\circ}\text{C}$)	气压 (hPa)	风向(-)	风速 (m/s)
2023.11.03	2310206HQ010101R	111	7.2	884	西风	1.6
2023.11.04	2310206HQ020101R	104	7.7	885	西风	1.4
2023.11.05	2310206HQ030101R	116	7.3	885	西风	1.7

备注：此监测结果仅对当时监测现状负责。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昼间：晴，测量时最大风速 1.4m/s； 夜间：晴，测量时最大风速 2.2m/s。					
声级计校准值	测前校准值（dB（A））		昼间	94.1	夜间	94.0
	测后校准值（dB（A））			94.0		93.9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坐标位置	测定值 dB(A)			
			昼间	夜间		
2023.11.03	厂界东侧 1#	110°21'53"E， 39°07'13"N	58	48		
	厂界南侧 2#	110°21'53"E， 39°07'05"N	58	47		
	厂界西侧 3#	110°21'46"E， 39°07'11"N	56	47		
	厂界北侧 4#	110°21'47"E， 39°07'16"N	55	48		

噪声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昼间：晴，测量时最大风速 1.6m/s； 夜间：晴，测量时最大风速 2.3m/s。				
声级计校准值	测前校准值（dB（A））	昼间	94.1	夜间	94.0
	测后校准值（dB（A））		94.0		93.9

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QYHB2310206

第 3 页 共 4 页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坐标位置	测定值 dB(A)	
			昼间	夜间
2023.11.04	厂界东侧 1#	110°21'53"E, 39°07'13"N	58	48
	厂界南侧 2#	110°21'53"E, 39°07'05"N	58	49
	厂界西侧 3#	110°21'46"E, 39°07'11"N	58	46
	厂界北侧 4#	110°21'47"E, 39°07'16"N	56	47
备注：此监测结果仅对当时监测现状负责。				

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QYHB2310206

第 4 页 共 4 页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者: 侯利

复核者: 侯利

审核者: 侯利

签发人: 侯利

签发日期: 2023年11月21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神木市环境保护局

神环函〔2019〕322号

神木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 (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神木市孙家岔镇人民政府：

2019年5月25日，我局召集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组成审查小组（名单附后），在神木市召开了《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技术审查会。根据修改后的报告书和审查小组的评审结论，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一、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规划范围西边界至规划环园西路，北至环园北路以北，东至环园东路，南至燕柠路以南，规划总用地面积221公顷。规划产业定位以煤炭洗选为基础产业，以煤炭分级分质多联产综合利用为核心的主导产业，以焦炉煤气、煤焦油、兰炭等深加工利用为核心的下游产业，以产业相关和产业联合的装备制造、机械加工、来料加工、综合利用等产业为核心的延续产业，以技术服务、产业孵化和行政管理等为核心的服务产业，形成上下游产业一体化、相关产业协同化发展的五大产业发展方向。规划期

限为 2018-2030 年，其中近期为 2018-2021 年，远期为 2022-2030 年。

二、报告书在环境现状调查和评价的基础上，识别了规划实施的主要环境影响和资源环境制约因素，预测分析了规划实施可能对大气环境、水环境、社会环境、区域生态以及重要环境保护目标等的影响，开展了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分析和公众参与等工作，提出了规划的优化调整建议以及预防或减缓不良影响的对策与措施。报告书采用的评价方法基本合理，环境影响预测分析基本准确，提出的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和减缓环境影响的对策与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总体上看，该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相关规划。但规划区水资源缺乏，生态环境较脆弱，水环境容量有限，规划实施将造成一定的环境压力。因此，应根据报告书和审查小组意见，进一步优化规划实施方案，全面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有效预防和减轻规划实施可能带来的不良环境影响。

四、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议将王才伙盘片区纳入燕家塔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在片区未纳入燕家塔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前不得新建煤化工项目，取消近远期煤焦油加工项目、取消近远期活性炭项目及其他规划煤化工项目，主要发展现有产业及其他非煤化工产业。

在建设时序上，优先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及近期规划项目，在近期规划项目运行成熟的基础上再考虑引进远期项目，切不可盲目建设投产。

（二）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加强空间环境质​​量管控。制定区域污染物减排方案及污染物总量管控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严格执行环评和“三同时”制度，加强入区项目的环境准入管理，禁止不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行业入区。

（三）坚持绿色发展和协调发展理念。进一步优化调整片区的发展定位、功能布局、产业结构等，坚持生态优先、绿色集约发展，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加大对片区现有企业的环境整治力度，完善现有企业的污染治理设施，淘汰现有不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通过科技进步与环保水平的提升，推动产业发展。

（四）进一步提升片区清洁能源使用率，规划区内禁止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禁止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结合片区的实际情况，积极建设余热集中供热项目，避免出现片区内企业各自建设小型自备燃煤锅炉的情况。

（五）规划区内水资源缺乏，应严格控制片区用水量，片区应先行建设排水管网、中水回用管网和污水处理厂等环境保护

基础设施，提高污水收集率、处理率和中水回用率。需要依托污水处理站和再生水处理系统的项目应在污水处理站及再生水处理系统建成投运后方可投入生产。区域内企业尽量少排水，争取不排水，确需排放的，必须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1中B标准要求。环评已批复的项目排水方式不变。

(六)加强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处置。不断提升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片区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应在产生固体废物的企业建成前提前布局，鼓励开发应用有利于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的生产工艺及污染治理技术，从源头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片区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要以综合利用为主，处理处置和安全填埋为辅。到2020年，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3%以上，建筑垃圾资源利用率达到30%以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七)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确保片区生态环境只能更好、不能变差。对于临时占地及新开辟的临时便道等破坏区，竣工后要及时进行土地平整，恢复植被。在片区与居民点之间建设一定距离的防护林带，阻隔片区大气、噪声等对周边居住区的影响。片区应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在规划区外围设置一定的规划控制区，规划控制区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和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八)建立风险防范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统筹考虑

区内污染物排放、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根据片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加强片区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强化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制定片区整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范和及时处置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保证区域内环境安全。

（九）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左右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附件：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
（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小组名单



附件

**《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
(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小组名单**

姓 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刘宝耀	干部	神木市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李忠义	干部	神木市水利局
解 炜	干部	神木市林业和草原局
谢开彦	干部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刘朝辉	干部	神木市兰炭产业服务中心
蒋忙舟	高工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李立新	高工	西安中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张 旭	高工	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 平	高工	榆林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谢 涛	高工	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

榆林市投资项目选址“一张图”控制线检测报告

编号：2024（6067）号

申请单位	单位全称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兰炭产业特色园区燕家塔片区矿区路 51 号		
				电话	18166685218	传真	/
	工商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			91610821MA70GCQM55			
	法人代表	何增仙	联系电话	手机：18166685218 办公：/			
	联系人	何增仙	联系电话	手机：18166685218 办公：/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		项目编码	2305-610821-04-01-406075		
	建设地点	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		用地面积	/		
控制线检测结果	见附件						
	榆林市投资项目选址 一张图控制线检测报告专用章 报告检测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备注：本报告作为投资项目选址与各类空间规划符合性检测文件，为项目审批和前期工作提供参考。

榆林市“多规合一”辅助决策服务窗口制

目录

汇总首页	1
影像首页	2
界址点页	3
项目特殊管控范围	4
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	5
机场净空区域分析	6
矿业权现状2023	7
林业规划	9
文物保护线	10
生态保护红线	11
永久基本农田	12
土地利用现状2021(三调)	13
影像页	14
影像页	15
影像对比页	16

国土空间“一张图”分析报告

业务编号：202412191032

单位：公顷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总用地规模 4.0052 公顷。

根据【林业规划】分析，其中占用林地 4.0052 公顷。

根据【矿业权现状 2023】分析，其中占用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缓冲)52.3379 公顷、占用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 4.0052 公顷。

根据【土地利用现状 2021(三调)】分析，其中占用林地 1.2486 公顷、占用草地 2.6566 公顷、占用交通运输用地 0.1000 公顷。

各分区块用地情况请见后附件。

说明：拟申报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单个城市批次（单独选址建设项目）地类认定以《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有关地类认定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2〕49 号）为准。

国土空间“一张图”分析报告

业务编号：202412191032

单位：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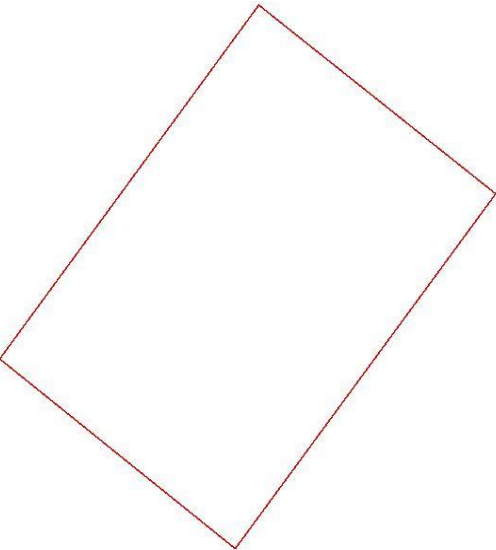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	审核面积	4.0052
------	-------------------------------------	------	--------

影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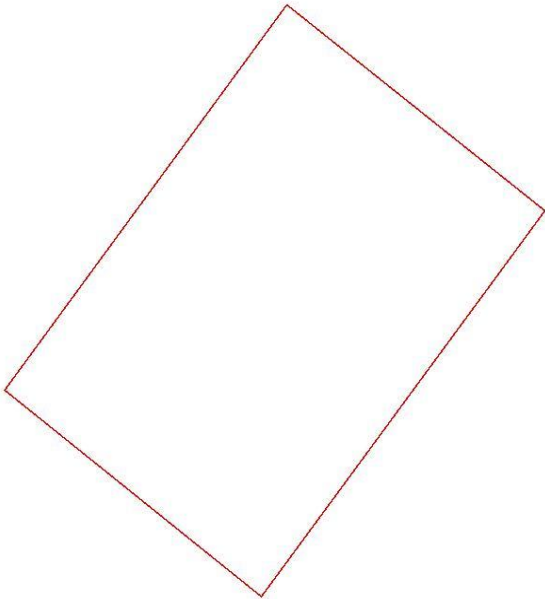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22 年 0.2 米全市高清影像

备注：该报告中涉及的空间数据均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 国家高程基准，高斯克吕格 3 度分带投影平面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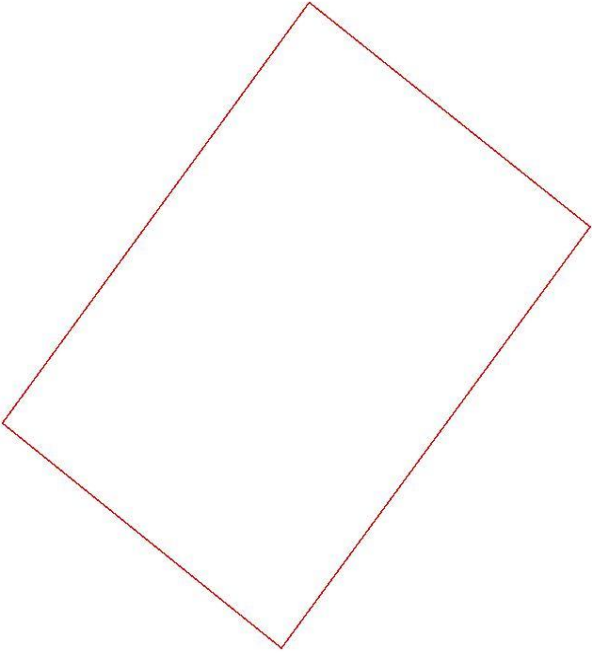
名称 例	图
汇总	
 管控范围线说明:如分析区域压盖了管控区域，则在此区域内开展工程建设需要向相关部门申请，具体与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数据中心对接。电话:0912-6089223 测量控制点说明:如分析区域压盖了测量控制点保护范围，则在此区域内开展工程建设需要向相关部门申请，具体与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中心对接。电话：0912-3850410 古生物化石产地说明:如分析区域内包含了古生物化石产地，则在此区域内开展工程建设需要向相关部门申请，具体与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产科对接。电话:0912-3592625	

榆阳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分析

单位：公顷

名称	图例	面积
汇总	电磁环境保护区	0
当前区域地面高程（仅供参考）	最高点：	最低点：
		
经分析，该项目位于榆阳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外，无需无线电监测机构进行电磁环境测试和电磁兼容分析，是否需要净空审核，参见机场净空区域分析结果。		
数据来源：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2019 年榆林市两米格网 DEM		比例尺：1: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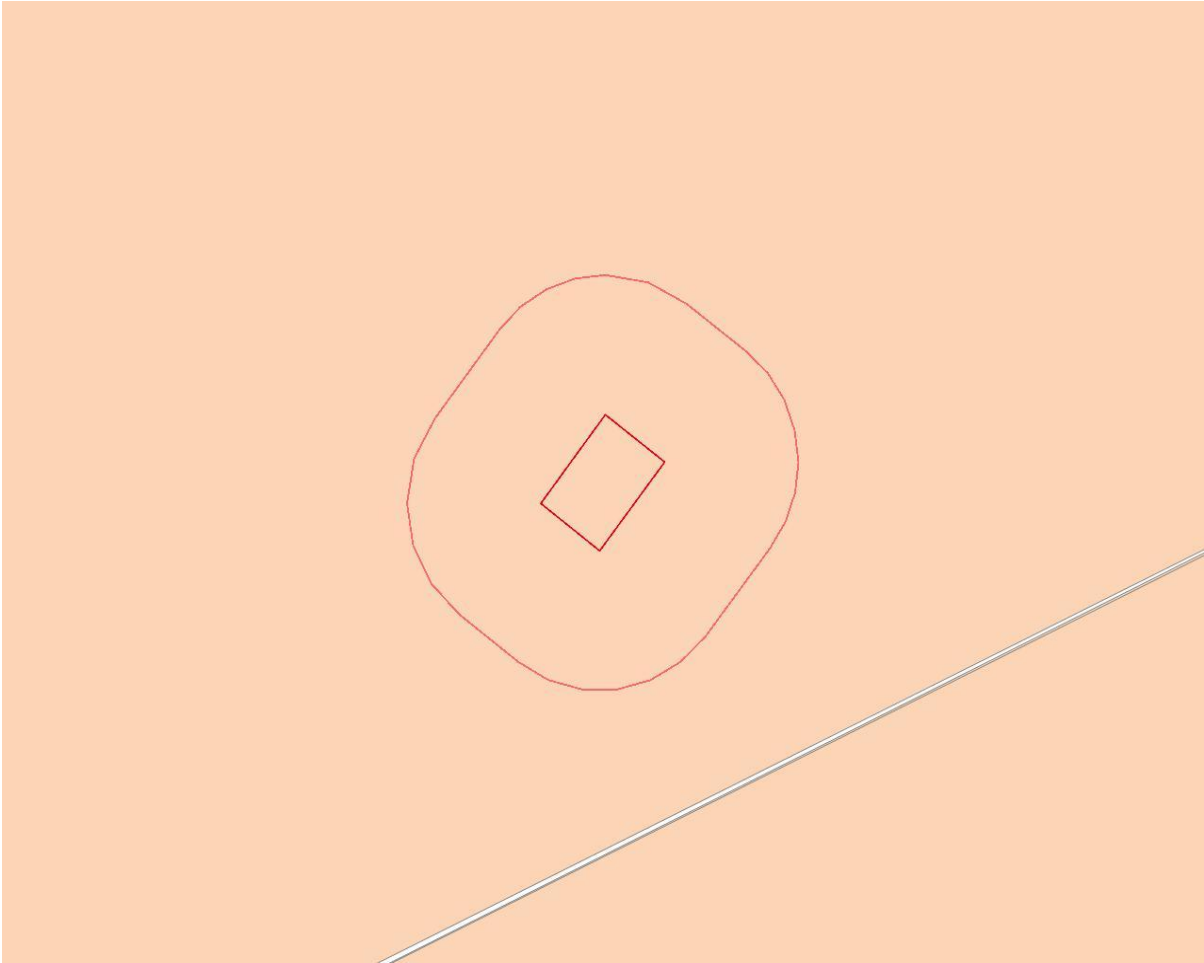
机场净空区域分析

区域名称	参考高度/米 (1985 黄海高程)	图例	面积/公顷
汇总			0
当前区域地面高程（仅供参考）	最高点：	最低点：	
			
数据来源：榆阳&府谷机场净空参考高度图、2019 年榆林市两米格网 DEM 比例尺：1:10000			

矿业权现状 2023 分析

单位：公顷

名称	面积
汇总	56.3431
用地范围	4.0052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	4.0052
缓冲距离 300 米	52.3379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	52.3379



注：安全距离默认设置为 300 米，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安全距离确定后，可重新检测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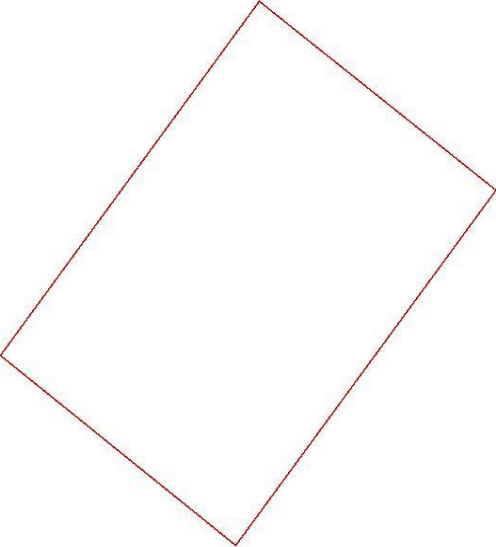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榆林市矿产资源规划（第3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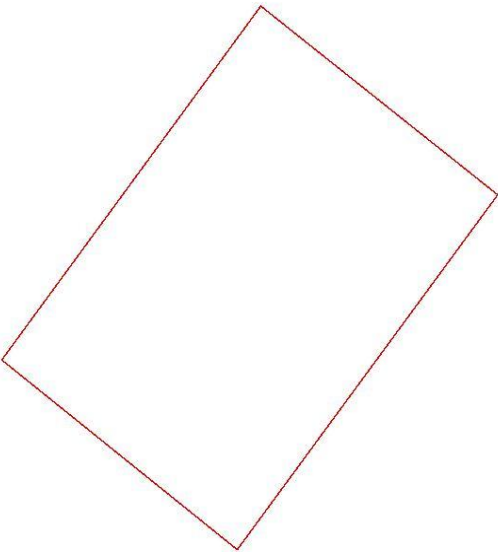
林地规划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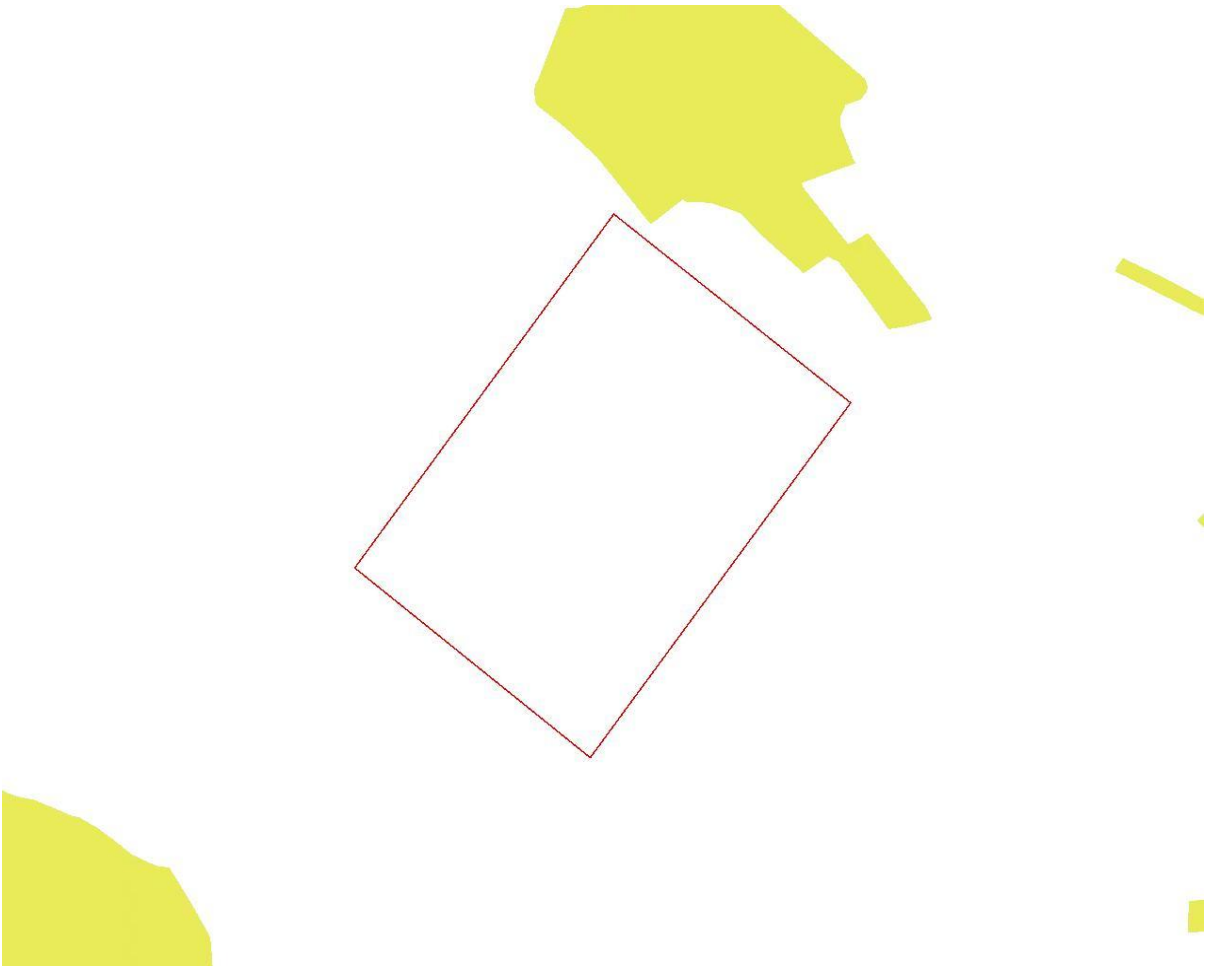
单位：公顷

一级	分类代码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图例	面积
1			林地		4.0052
	13		灌木林地		4.0052
		131	国家特别规定灌木林地		4.0052
					

长城文物保护线分析

区域名称	图例	面积/公顷
汇总		0
		
说明：此数据为参考数据，目前数据暂未收集完整，未分析到项目占用长城文物保护不代表实际未占用，最终以文物保护数据为准，第四次文物调查数据目前还在补充中。		

名称	图例	面积
汇总		0
		
数据来源：三区三线下发数据		

名称		图例	面积
汇总	永久基本农田		0
			
数据来源：三区三线下发数据			

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单位：公顷

用地总规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耕地		
4. 0052		4. 0052	0	0
分类代码		类别名称	图例	面积
一级	二级			
03		林地		1. 2486
	0301	乔木林地		0. 2295
	0305	灌木林地		1. 0192
04		草地		2. 6566
	0401	天然牧草地		2. 6566
10		交通运输用地		0. 1
	1006	农村道路		0. 1



数据来源：2021 年土地利用现状

比例尺: 1:10000

影像分析

可靠性：准确 分辨率：0.2 米

年度：2022



影像分析

可靠性：准确

分辨率：2 米

年度：2024



数据来源：2024 年 8 月 2 米更新影像

影像对比



数据来源：2024 年 8 月最新影像



数据来源：2022 年全市高清影像

陕西省“三线一单”

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

备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涉及的位置范围等均仅作为示意使用，结论仅供参考，不作为任何工作的依据。

目录

1. 项目基本信息 3

2. 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3

3. 空间冲突附图 4

4.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4

5.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6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大宗
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

项目类别：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工业

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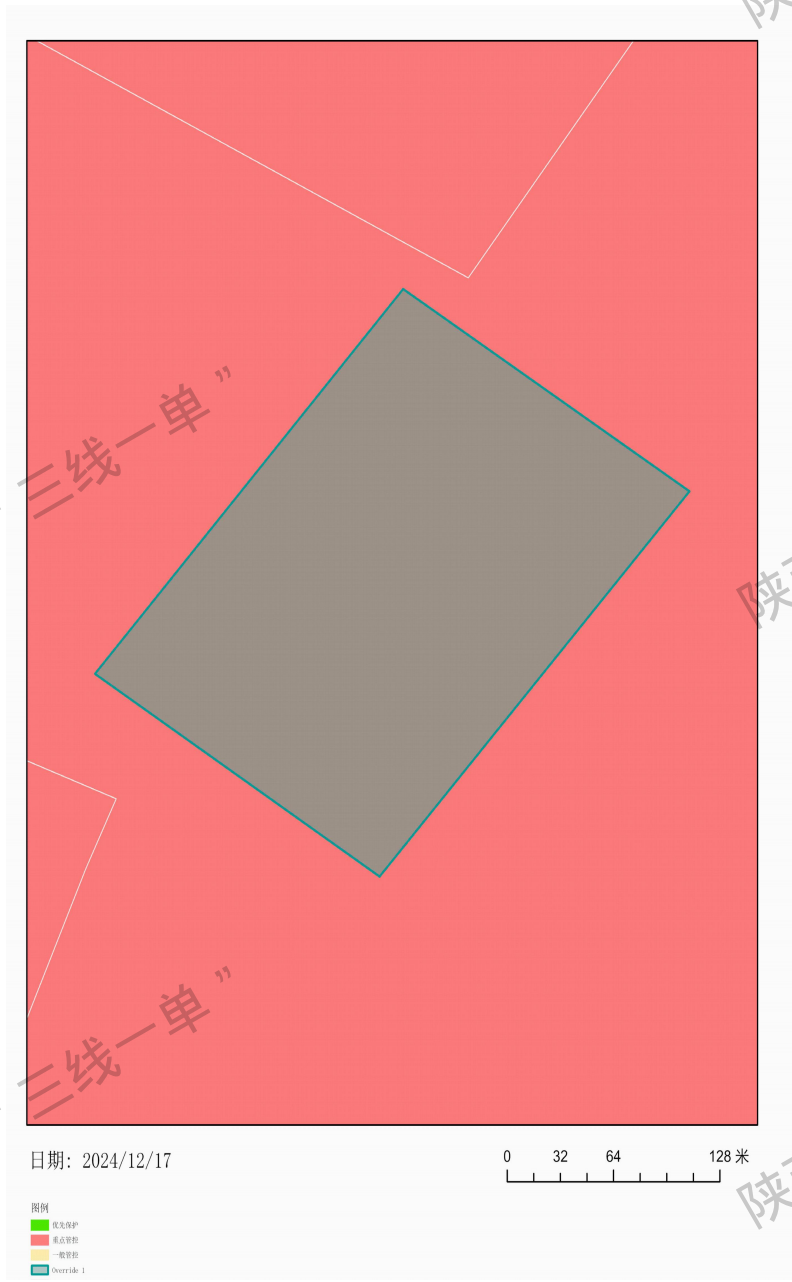
建设范围面积：40048.07 平方米(数据仅供参考)

建设范围周长：813.53 米(数据仅供参考)

2.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是否涉及	面积/长度
优先保护单元	否	0 平方米
重点管控单元	是	40048.07 平方米
一般管控单元	否	0 平方米

3.空间冲突附图



4.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序号	环境 管控 单元	区 县	市 (区)	单元 要素 属性	管控 要求 分类	管控要求	面积/长度 (平方米/米)
----	----------------	--------	----------	----------------	----------------	------	------------------

名称							
1	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	榆林市	神木市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	空间布局约束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1.充分考虑水环境承载能力和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合理确定产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 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2.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4.2 农用地优先保护区”准入要求。3.荒漠化沙化土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4.4 荒漠化沙化土地优先保护区”准入要求。4.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2 大气高排放重点管控区”中“空间布局约束”要求。5.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中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6.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中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7.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中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	40048.07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1.强化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全面提高污染治理能力。2.关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的一次排放。在电力、石化、煤化等行业，开展减污降碳协同治理。3.新建“两高”项目需要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采取增加散煤清洁化治理，为工业腾出指标和容量等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4.推进大气污染深度治理。推进玻璃、金属镁、冶炼等大气污染深度治理，加强自备燃煤机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控，确保按照超低排放运行。严格控制焦化、煤化、水泥、金属冶炼等行业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中无组织排放。严禁VOCs 废气未经收集处理直接排放。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1.所有排污单位必须依法实现全面达标排放。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进行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2.建设项目所在水环境单元或断面存在污染物超标的，相应污染因子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3.严控高含盐废水排放。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 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2.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2 大气高排放重点管控区”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3.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	

					清单中“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4.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5.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环境 风 险 防 控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1.深入开展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摸清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情况，推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与修编，严格新（改、扩）建生产有毒有害化学品项目的审批，强化工业园区环境风险管控。2.加强涉水涉重企业和危险化学品输运等环境风险源的系统治理，降低突发环境事故发生水平。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的“环境风险防控”准入要求。2.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中的“环境风险防控”准入要求。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1.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因地制宜推进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1.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效益集显的原则，重点依托省级以上开发区、县域工业集中区等，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等产业项目在工业产业区块内集中布局。严格控制在园区外安排新增工业用地。确需在园区外安排重大或有特殊工艺要求工业项目的，须加强科学论证。2.严格用地准入管理。严格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和禁止目录、建设用地定额标准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准入要求。2.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2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中的“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准入要求。3.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中的“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准入要求。

5.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序号	涉及的管控单元编码	区域名称	省份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1	*	省域	陕西省	空间布局	1 执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对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 2 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

局 约 束		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的决定》。 3 执行《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鼓励、限制和淘汰技术目录》。 4 严把“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关。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 5 重点淘汰未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火电、钢铁、建材行业产能。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闭。实施工业企业退城搬迁改造，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生产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原则上在 2027 年底前达不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级（含绩效引领）企业由当地政府组织搬迁至主城区以外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 6 不再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各市（区）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 7 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8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 9 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陕西省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10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11 执行《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 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 12 在秦岭核心保护区和重点保护区内禁止新设采矿权，秦岭主梁以北，封山育林区、禁牧区内禁止新设采石采矿权，严格控制和规范在秦岭一般保护区的露天采矿活动。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 按照煤炭集中使用、清洁利用原则，重点削减小型燃煤锅炉、民用散煤与农业用煤消费量，对以煤、石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 2 2023 年底前，关中地区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钢铁企业于 2025 年底前完成改造。2025 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 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全面完成改造，其他地区 2027 年底前全部完成。2025 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 100% 产能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底前，半焦生产基本完成改造。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 毫克/立方米。 3 全省黄河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汉江、丹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汉丹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4 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集中区域、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集中区涉及的县（区），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和镉等重点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 5 矿井水在充分利用后仍有剩余且确需外排的，经处理后拟外排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外，其相关水质因子值还应满足或优于受纳水体环境功能区划规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对应值，含盐量不得超过 1000 毫克/升，且不得影响上下游相关河段水功能需求。”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1 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编制“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处置方案。 2 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推进危险废物、重金属及尾矿环境、核与辐射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防控，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健全环境应急体系，推动环境风险防控由应急管理向全过程管理转变，提升生态环境安全保障水平。 3 在矿产开发集中区域实施有色金属等行业污染整治提升行动，加大有色金属行业企业生产工艺提升改造力度，锌冶炼企业加快竖罐炼锌设备替代改造。深入推进涉重企业清洁生产，开展有色、钢铁、硫酸、磷肥等行业企业涉砷废水治理。 4 加强尾矿库污染治理。全面排查所有在用、停用、闭库、废弃及闭库后再利用的尾矿库，摸清尾

		矿库运行情况和污染源情况，划分环境风险等级，完善尾矿库污染治理设施，储备应急物资，最大限度降低溃坝等事故污染农田、水体等敏感受体的风险。 5 严格新（改、扩）建尾矿库环境准入，加强尾矿库渗滤液收集处置，鼓励尾矿渣综合利用，无主尾矿库应由当地人民政府依法闭库或封场绿化，防止水土流失和环境损害。 6 对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国家认定的新污染物的企业，全面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强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医药等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 7 落实工业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以石油加工、煤化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涉重金属企业为重点，合理布设企业生产设施，强化工业企业应急导流槽、事故调蓄池、雨污总排口应急闸坝等事故排水收集截留设施，以及传输泵、配套管线、应急发电等事故水输送设施等建设，合理设置消防处置用事故水池和雨水监测池。 8 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9 完善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法规标准体系，健全风险管控和修复制度，强化监管执法和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健全环境监测网络，健全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提升科技支撑能力，推进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 10 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工业集聚区（以化工产业为主导）、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阻止污染扩散。 11 以涉石油、煤炭产业链输送链，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加强黄河流域重要支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环境风险防范与治理。 12 完善黄河干流以及重要支流上下游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省、市、县三级和重点企业应急物资库建设，加强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2025 年，陕西省用水总量 107.0 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2%，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0%。 2 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 16%，可再生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6500 万千瓦。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 3 到 2025 年陕北、关中地级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陕南地区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10%。 4 对地下水超采区继续采取高效节水、域外调水替代、封井等措施，大力减少地下水开采量。 5 稳妥有序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燃料类煤气发生炉、燃煤热风炉、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及建材行业煤炭减量，实施清洁电力和天然气替代。 6 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充分挖掘供热潜力，推动淘汰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以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蒸汽）。 7 推动能源供给体系清洁化、低碳化和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推进煤炭绿色智能开采、清洁安全高效利用，发展清洁高效煤电。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进多元储能系统建设与应用。持续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智能升级计划。 8 加快固废综合利用和技术创新，推动冶炼废渣、脱硫石膏、结晶杂盐、金属镁渣、电石渣、气化渣、尾矿等大宗固废的高水平利用。 9 到 2025 年，地级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95%以上，其他市县达到 80%以上。到 2025 年，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体废物有序减少。 10 鼓励煤矿采用煤矸石井下充填开采技术处置煤矸石，提高煤矸石利用率。鼓励金属矿山采取科学的开采方法和选矿工艺，加强尾矿资源的二次选矿，综合回收有益组分，合理利用矿山固体废弃物与尾矿，减少废渣、弃石、尾矿等的产生量和贮存量。加强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等露天建材非

					金属矿内外剥离物的综合利用。 11 煤炭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矿井水应当综合利用，优先用于矿区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生态用水，加强洗煤废水循环利用，提高矿井水综合利用率。
2	*	陕 北 地区	陕 西 省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 执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对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 2 沿黄河榆林北片区（神木市、府谷县），禁止陡坡开垦、毁林开垦、毁草开垦等行为；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区从事矿产开采活动。 3 榆林南和延安片区（佳县、绥德县、吴堡县、清涧县、延川县、延长县、宜川县），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产业政策、不能执行清洁生产的项目；禁止在水源地保护区进行石油和煤炭开采。 4 陕北地区合理控制火电、兰炭、煤化工等行业规模。 5 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的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6 禁止在黄河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区域开展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 7 推动陕北重要能源基地高质量发展。合理控制煤炭开发强度，严格规范各类勘探开发活动。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严格控制新增煤电规模，加快淘汰落后煤电机组。 8 调整产业结构，继续淘汰严重污染水体的落后产能，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 9 严控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电解铝等行业产能置换政策，严格磷铵、黄磷、电石等行业新增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限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 陕北地区持续推进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2 沿黄河榆林北片区（神木市、府谷县），禁止新建污染物排放不达标的 10 万千瓦以下小火电机组。 3 2025 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 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底前全部完成。2025 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 100%产能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底前，半焦生产基本完成改造。”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1 对北洛河上游设置关键性拦截设施，清涧河、延河配套建设突发事件预警预报系统，提升应急管控能力。 2 清理整顿黄河岸线内工业企业，加强黄河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强化陕北地区能源化工基地环境风险管控。”
				资 源 开 发	1 2025 年陕北地区地级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 2 大幅提升陕北地区生活及工业污水资源化与再生水循环利用水平。”

				效率要求	
3	*	榆林市	陕西省	空间布局约束	1.构建“一核两轴三带四区”的全市保护开发空间格局。以生态保护红线为核心，严格保护各类自然保护地和特色自然景观风貌，建设和修复生态空间网络，构筑以自然资源集中分布区域为生态源地、重要自然保护地为生态节点、河流水系廊道为纽带的“三带三廊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基于区域生态安全格局，维系以毛乌素沙地防风固沙生态带、黄河沿岸拦沙保水生态带和黄土高原水土保持生态带为主的黄河中游生态屏障，共建国家防风固沙固土生态屏障。 2.围绕构建能化主导、多产融合、集聚发展、高端低碳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三带（长城沿线能源化工产业发展带、无定河特色产业发展带、黄河黄土文化风情带）、四区（中部能源科技产业区、北部煤电化工产业区、西部油气风光产业区、南部特色林果产业区）”的产业空间布局，引导新要素、新产业和新业态向重点发展区域集聚。 3.建设世界一流高端能源化工基地。打造神木市、靖边县、府谷县成为世界一流能源化工基地核心承载区。 4.严格“两高”项目准入。新建“两高”项目需满足《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相关要求。新建、改扩建“两高”项目在满足本地区能耗、碳排放强度控制的前提下，工艺技术装备、主要产品能耗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新建煤化工项目工艺技术装备、能效、碳排放水平必须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 5.严格控制新增煤电项目。优化煤电发展规模和布局，持续推动淘汰落后产能、煤电机组节能和超低排放升级改造。严禁在国家政策允许的领域以外新（扩）建燃煤自备电厂。严把燃煤锅炉准入关口，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不再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 6.推动煤化工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提高煤化工项目准入门槛。未纳入国家有关领域规划的，一律不得新建改扩建炼油和新建乙烯、对二甲苯、煤制烯烃项目。 7.沿黄重点县市区工业项目一律按要求进入合规工业园，严控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的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8.以“一山（白于山）、四川（皇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石马川）、四河（窟野河、秃尾河、佳芦河、无定河）、四区（长城沿线沙化土地治理重点区、定边盐碱地整治重点区、沿黄水土流失治理重点区、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为生态修复重点修复区域，协同推进“北治沙、南治土、全域治水、科学治矿”，打造黄土高原生态文明示范区，构筑黄河中游生态屏障。”
				污染排放管控	1.水污染防治：全面加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因地制宜的建设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有效减少农村污水直排现象，到2025年，城市、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93%；开展入河排污口、饮用水源地以及黑臭水体专项整治，到2025年，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水生态功能初步得到恢复，国考劣V类断面、城市建成区和农村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2.大气污染防治：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多污染物协同治理以及重污染天气应对；调整优化能源结构，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打造低碳产业发展格局。开展工业企业深度治理行动。开展兰炭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VOCs废气经收集后高效处理，严禁VOCs废气未经收集处理直接排放。2025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全部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年底前半焦生产线完成改造。2025年底前约80%的水泥熟料产能和60%的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年底前全部完成。逾期未完成改造的水泥、焦化企业不允许生产。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

			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 毫克/立方米以下。 3.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农用地分类成果应用；实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治理及修复等措施。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强化生活垃圾、污泥及建筑垃圾处理处置。2025 年底前，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以上；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90%自然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强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和回收利用，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 5.工业源污染治理：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减排，完成全市化工、建材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以“两高”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规划环评应增加碳排放情况与减排潜力分析，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新建“两高”项目应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区域污染物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严控兰炭、电石、电解铝等过剩产能增长，新建项目须严格执行产能等量、减量置换规定。合理控制金属镁、硅铁等行业规模。实施炼镁工业企业煤气燃烧烟气脱硝改造。2025 年底前，力争达到《镁、钛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8-2010）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6.农业源污染管控：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和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环境 风 险 防 控 1.坚持预防为主原则，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规定，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控制、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和事后恢复等工作。 2.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管控。增强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定期开展水源地应急演练。 3.禁止在农业生产中使用含重金属、难降解有机污染物的污水以及未经检验和安全处理的污水处理厂污泥、清淤底泥等。严禁将城镇生活垃圾、污泥、工业废物直接用作肥料。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排污许可管理，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到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3%，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得到有效保障。 4.重点加强化工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强化化工园区预警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化工园区、化工重点监控点建成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严格重大环境风险企业监管。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5.加强危险废物、核与辐射等领域环境风险防控。完善黄河干流以及重要支流上下游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省、市、县三级和重点企业应急物资库建设，加强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加快黄河干流及重要支流沿线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就地改造、异地迁建、关闭退出。”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1.到 2025 年，全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强度较 2020 年下降 1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较 2020 年降低 20%，榆林中心城区及县城建成区清洁取暖率达到 100%，农村达到 65%以上。 2.完善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加强高能耗行业能耗管控，大力实施锅炉窑炉改造、能量系统优化、余热余压利用等节能技术改造。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3.到 2025 年，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炼油、乙烯、合成氨、电石等重点行业产能和数据中心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比例超过 30%，涉兰产业主要产品能效水平全面达到行业能耗限额先进水平。 4.基于资源利用上线合理布置资源利用，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策略，坚持开源节流、循环利用，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严格实行水资源总量和强度控制，建设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强化化工、建材等高耗水行业生产工艺节水改造和再生水利用。实施矿井疏干

					水、雨水和中水回用工程。到 2025 年，榆林市万元 GDP 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3.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2%；灌溉水利用系数不得低于 0.58；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小于 12%，城镇再生水利用率达 25%以上。 5.推动以煤矸石、粉煤灰、气化渣、冶炼渣、工业副产品石膏等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为重点的综合利用。到 2025 年，全市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下降，新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 以上，历史存量有序减少。”
--	--	--	--	--	---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 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咨询会专家意见

2025 年 7 月 18 日，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神木市组织召开了《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咨询会。参加会议的有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报告表编制单位（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有关专家共 8 人，会议由 3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前，部分与会代表对项目建设地及周围环境状况进行了现场踏勘。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筹建情况的介绍及报告表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咨询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9^{\circ} 6' 30.630''$ ，东经 $110^{\circ} 19' 14.839''$ 。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均为空地，西南侧隔空地为个体养殖户，项目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目标有西南 125m 处的马贵火盘、东北 150m 处的折家火盘。

本项目占地面积 40052m^2 （60 亩），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再利用生产线，配套相应煤矸石破碎、煤泥深度压滤脱水、洗选工段，配套建设物料棚、办公楼等相关附属设施，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1，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

表 1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	规格	产量	备注
1	煤矸石免烧砖	2.36~13.74kg/块	1.5亿块/a	主要用于建筑、道路、广场，全部外售
2	矸石砂	0.5~5mm，密度 1500kg/m ³	20万m ³ /a	主要用于建材生产，2000t（约0.13万m ³ ） 用于PC构件生产，19.87万m ³ 外售
3	建筑骨料	10~15mm	20万t/a	主要作为路基材料用于矿井非标路面外售，0.4万t用于PC构件生产，19.6万t外售
4	装配式建筑预制PC构件	2~9m	3000件	符合《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 （GB/T 51231-2016），全部外售
5	块煤	13~30mm	12万t/a	副产品，全部外售
6	末煤	<13mm	7万t/a	

表2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洗选车间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1600m ² , 车间内布置 1 条 120 万吨/年煤矸石破碎洗选线, 用于煤矸石的洗选和煤泥的深度压滤。
	矸石加工车间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2400m ² , 车间内布置 1 条矸石砂生产线、1 条建筑骨料生产线, 用于矸石砂和建筑骨料的生产, 设置矸石暂存区 500m ² , 矸石暂存量 2000t。
	建材车间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1600m ² , 车间内布置 1 条煤矸免烧砖生产线、1 条 PC 构件生产线, 用于免烧砖和装配式建筑预制 PC 构件的生产, 设置矸石暂存区 300m ² , 矸石、尾泥暂存量 1000t。
	养护车间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300m ² , 用于装配式建筑预制 PC 构件的蒸汽养护。
	免烧砖养护区	1座, 露天硬化场地, 占地面积 9000m ² , 用于免烧砖、装配式建筑预制 PC 构件养护、成品堆存, 四周设导流槽, 养护废水可收集至制砖车间的沉淀池内。
储运工程	原料棚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5500m ² , 最大储存量为 2.5 万 t, 布设 1 台破碎机及 3 个受煤坑, 用于煤矸石的储存、上料及破碎。
	成品棚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3500m ² , 用于矸石砂、建筑骨料的储存, 储存能力 1.5 万 t。
	储煤棚	1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1500m ² , 用于块煤、末煤的储存, 储存能力为 5000t。
	危废贮存库	1座, 位于成品库房西南, 面积 15m ² , 用于危险废物的储存。
	水泥筒仓	2座, 1000t, 位于建材车间内, 用于水泥储存, 仓顶配备布袋除尘器。
	粉煤灰筒仓	2座, 1000t, 位于建材车间内, 用于粉煤灰储存, 仓顶配备布袋除尘器。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座, 砖混结构, 2层, 建筑面积 700m ² , 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沉淀池	1座, 容积 800m ³ , 用于机制砂洗砂废水的沉淀。
	雨水池	1座, 容积 1500m ³ , 用于厂区初期雨水的储存。
	浓缩池	2座, 采用深锥型浓缩池, 容积均为 450m ³ , 一用一备, 备用池兼作事故池, 正常情况下备用池要求空置。
	循环水池	1座, 容积 1500m ³ , 用于生产废水的循环使用。
	软水制备系统	蒸汽养护由自带软水制备系统制取, 软水制备系统采用离子交换树脂, 制水能力 2t/h。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自备水井提供, 本项目新增用水量 215601m ³ /a, 蒸汽发生器软水用量 720m ³ /a, 由自带软水制备系统制取。
	供电	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 本项目用电量 850 万 kW · h/a。
	供热	本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电加热, 其他生产工序无需用热, 办公区冬季采用电取暖。

续表 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气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水泥入仓废气：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粉煤灰入仓废气：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
		PC 构件投料运输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9。
		车间无组织废气：原料棚、洗煤车间、成品棚全部封闭，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封闭库内进行；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内，转载点处、煤泥打散处各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
		道路运输扬尘：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厂区门口 1 套车辆冲洗装置，对运输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厂区内行驶速度应小于 10km/h，运输物料的汽车禁止超载。
		运输、卸料粉尘：在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苫布覆盖；同时在卸料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
	废水	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末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
		机制砂压滤废水：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
		PC 构件养护废水、免烧砖养护废水：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软水制备浓排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生活污水：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初期雨水：建设 1 座 1500m ³ 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或洗选等生产工序。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固废	不合格免烧砖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各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钢筋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定期回收；废机油、废机油桶、废脱模剂桶、含油抹布危废贮存库暂存后定期送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防渗	危废贮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一般防渗区包括原料棚、成品棚、洗选车间、矸石加工车间、建材车间、养护车间、储煤棚、免烧砖养护区、浓缩池、循环水池、沉淀池、雨水池、洗车平台等，简单防渗区为危废贮存库、一般防渗区、绿化区域以外的区域，均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绿化	厂区绿化面积 2000m ² 。

1、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2025年1月21日发布的《2024年12月及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神木市相关数据进行判定。

表3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县区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神木市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40	8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4	70	91.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35	82.9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均值	1200	4000	30.0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h 平均值	157	160	98.1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2024年神木市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TSP引用《神东凯悦神木煤炭集运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监测报告QYHB2310206）中的监测数据，由监测结果可知，监测点TSP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所在流域属于窟野河流域，根据《榆林市 2025 年 5 月份地表水环境质量月报》中窟野河流域草垛山监测断面水质情况可知，窟野河流域草垛山监测断面水质属于 II 类水质，窟野河水质目标为 III 类，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

(3) 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声环境现状监测工作。

(4) 地下水、土壤

根据监测结果，地下水溶解性总固体出现超标现象，主要原因是区域地质因素，项目所在区域其他地下水监测因子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作为本项目地下水环境质量背景值。

(5)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2、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4

表 4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保护内容	方位	最近距离(m)	功能要求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马贵火盘	110.324833	39.105957	20 人	SW	12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折家火盘	110.329417	39.111297	150 人	NE	150	
地下水	项目所在区域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工业集中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三、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废气包括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其中有组织废气包括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和 PC 构件投料运输废气 DA009。

(1) 有组织废气

①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项目煤矸石破碎筛分工序、物料输送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 40000m³/h，运行时间 5040h/a。

②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项目矸石破碎、筛分、制砂工序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破碎机、筛分机、制砂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含尘废气经集气管道收集后送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 40000m³/h，运行时间 5040h/a。

③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免烧砖生产线洗选矸石破碎筛分工序、物料输送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

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 8000m³/h，运行时间 5040h/a。

④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本项目新建 2 座 1000t 水泥筒仓，水泥上料过程中罐顶压力平衡口处有粉尘溢出，工程设计水泥筒仓采用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与罐顶压力平衡器连接。水泥筒仓含尘废气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⑤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本项目新建 2 座 1000t 粉煤灰筒仓，粉煤灰上料过程中罐顶压力平衡口处有粉尘溢出，工程设计粉煤灰筒仓采用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与罐顶压力平衡器连接，粉煤灰筒仓含尘废气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⑥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本项目免烧砖生产线在物料计量投料及运输时会产生废气，项目在投料点、皮带连接点上方设置集气罩，投料、运输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8 排放，风机风量为 15000m³/h，工作时间 5040h/a。

⑦PC 构件投料运输废气 DA009

本项目 PC 构件生产线在物料计量投料及运输时会产生废气，项目在投料点、皮带连接点上方设置集气罩，投料、运输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9 排放，风机风量为 5000m³/h，工作时间 240h/a。

采取以上措施后，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中颗粒物排放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中表 4 中排放限值；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PC 构件投料运输废气 DA009 中颗粒物排放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中颗粒物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表 1 相关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通过“库房、车间全部封闭，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密闭库房内进行；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房内，转载点处机煤泥打散处各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厂界颗粒物排放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表 3 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2、水环境影响分析

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末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矸石砂压滤废水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免烧砖养护废水、PC构件蒸汽养护用水、软水制备浓排水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厂区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无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破碎机、筛分机、跳汰机、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根据项目设备设施运营情况，各噪声声压级在 80-95dB（A）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减轻噪声排放，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不合格免烧砖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各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钢筋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定期回收；废机油、废机油桶、废脱模剂桶、含油抹布危废贮存库暂存后定期送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包括废机油、废机油桶、废脱模剂桶、含油抹布、捕收剂（复合油）、脱模剂等，上述物质储存过程中存在泄漏、散落或引起火灾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可能，受影响的主要为厂区工作人员，厂区制定相关管理制度，采取防渗漏、防火、防静电等措施，员工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管理规定，在发生事故后能及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和及时启动事故应急预案，泄漏和火灾事故风险都是可以预防和控制。

6、生态影响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占地属于规划的工业用地，区域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殊和重要生态敏感区，为一般区域，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四、咨询结论

1、项目与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 10. 工业‘三废’循环利用”。项目已于 2023

年7月13日在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了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2305-610821-04-01-131801，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项目采取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可行。

3、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建设内容叙述基本清楚，环境影响识别反映了工程的环境影响特征，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但应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1) 细化项目四邻关系、环保目标，补充项目对临近养殖企业的影响及对策；完善项目与规划、规划环评和审查意见的相符性，核实项目在园区的位置，补充入园支持文件，进一步论述项目选址的合理性；完善项目平面布置及合理性分析。

(2) 完善项目组成表、各棚物料最大储存量、粉料储存设施；完善尾泥处置、利用的可靠性分析；补充煤矸石放射性数据支撑材料；完善项目免烧砖生产规模与养护区面积、养护时间的匹配性分析。

(3) 核实项目物料平衡、水平衡、热平衡、碳平衡；完善PC构件蒸汽养护、凝结水回收、利用评价内容；建议收集地下水现状监测数据。

(4) 完善项目废气产生、收集、治理和排放示意图；细化项目无组织粉尘治理措施；校核项目粉尘污染物排放源强、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5) 完善项目环保投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监测计划。

五、项目实施应注意以下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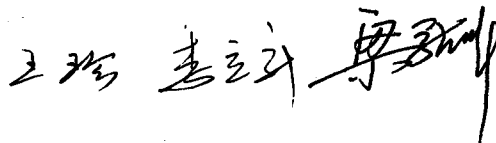
(1)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2) 项目粉料入仓，粒料入棚；落实项目无组织粉尘治理措施。

(3) 项目生产取用地下水应办理取水手续。

根据与会专家的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和完善。

专家组：



2025年7月18日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咨询会专家组名单

2025 年 7 月 18 日 神木市

姓 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 字
王 珍	高工	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	13700225935	王珍
李立新	高工	西安中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991835805	李立新
梁新峰	高工	神木市环境监测站	18098085690	梁新峰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签字上报专家意见修改单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朱朋浩 15369232424

序号	专家意见	一改内容	位置及页码	一改备注* (专家填写)	二改内容	位置及 页码	二改备注 (专家填写)
1	细化项目四邻关系、环保目标，补充项目对临近养殖企业的影响及对策	附图上标示了附近企业、补充了噪声对养殖企业的噪声的影响	附图、P99	修改到位			
	完善项目与规划、规划环评和审查意见的相符性，核实项目在园区的位置，补充入园支持文件，进一步论述项目选址的合理性	附图增加了与园区的影像、范围对比图，补充了入园支持性文件，对比了园区产业发展方向	附图、附件、P4	修改到位			
2	完善项目组成表、各棚物料最大储存量、粉料储存设施	完善了项目组成表	P34	修改到位			
	完善尾泥处置、利用的可靠性分析	已完善	P40	修改到位			
	补充煤矸石放射性数据支撑材料	调查了神木市周边煤矿的放射性数据	P37	修改到位			
	完善项目免烧砖生产规模与养护区面积、养护时间的匹配性分析。	进一步说明了生产方式	P36	修改到位			
3	核实项目物料平衡、水平衡、热平衡、碳平衡	已校核	P38-P41	水平衡中养护没有串级用水，且图表不一致；浓盐水的利用去向前后不一致	已修改	P45、P46	修改到位

	完善 PC 构件蒸汽养护、凝结水回收、利用评价内容	已完善	P45、P85	修改到位			
	建议收集地下水现状监测数据	已补充	P66	修改到位			
4	完善项目废气产生、收集、治理和排放示意图	已完善	P48	修改到位			
	细化项目无组织粉尘治理措施	已细化	P78~P79	修改到位			
	校核项目粉尘污染物排放源强、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已细化	P78~P84	修改到位			
5	完善项目环保投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监测计划	已补充完善	P109~P114	厂界颗粒物的标准建议按照涉及行业的排放标准选择执行，而不是执行大气污综排放标准。	按照制砖行业执行	P109	修改到位
复核结论*（专家填写）		报告已修改，同意上报。					

复核专家

王珍 2025.8.10

《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签字上报专家意见修改单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朱朋浩 15369232424

序号	专家意见	一改内容	位置及页码	一改备注* (专家填写)	二改内容	位置及 页码	二改备注 (专家填写)
1	细化项目四邻关系、环保目标，补充项目对临近养殖企业的影响及对策	附图上标示了附近企业、补充了噪声对养殖企业的噪声的影响	附图、P99	总体修改到位			
	完善项目与规划、规划环评和审查意见的相符性，核实项目在园区的位置，补充入园支持文件，进一步论述项目选址的合理性	附图增加了与园区的影像、范围对比图，补充了入园支持性文件，对比了园区产业发展方向	附图、附件、P4				
2	完善项目组成表、各棚物料最大储存量、粉料储存设施	完善了项目组成表	P34	总体修改到位			
	完善尾泥处置、利用的可靠性分析	已完善	P40				
	补充煤矸石放射性数据支撑材料	调查了神木市周边煤矿的放射性数据	P37				
	完善项目免烧砖生产规模与养护区面积、养护时间的匹配性分析。	进一步说明了生产方式	P36				
3	核实项目物料平衡、水平衡、热平衡、碳平衡	已校核	P38-P41	完善生产取水要求	已完善	P6	总体修改到位
	完善 PC 构件蒸汽养护、凝结水回收、利用评价内容	已完善	P45、P85				

	建议收集地下水现状监测数据	已补充	P66				
4	完善项目废气产生、收集、治理和排放示意图	已完善	P48	根据校核的工作制 度、各设施运行时 间校核污染物排放 源强	已核实工作制度 及源强	P47、P81	总体修改到位
	细化项目无组织粉尘治理措施	已细化	P78~P79				
	校核项目粉尘污染物排放源强、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已细化	P78~P84				
5	完善项目环保投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监测计划	已补充完善	P109~P114	总体修改到位			
复核结论*（专家填写）		报告表总体修改到位，同意上报。					

李立升 2023.8.13

委 托 书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开展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抓紧时间编写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有关工作要求、责任和费用等问题，在合同中另定。

委托单位：神木市宝鑫祥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